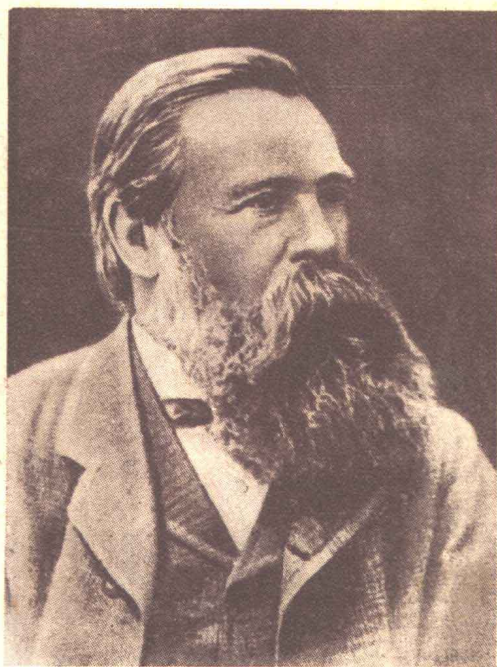


邏

輯

蘇俄教育部審定中學教科書

С. Н. 維諾格拉陀夫 著
А. Ф. 庫齊明 著 方德厚 譯



晚晴室主人

作家書屋



選

輯



西曆一千九百零六年四月四日

上海圖書館藏



上海圖書館藏

蘇俄中學教科書

邏輯

作家書屋刊行

選 輯

原 書 名

ПОЛКА

原出版者

УЧПЕДГИЗ

С.Н. ВИНОГРАДОВ

А.Ф. КУЗЬМИН

譯 者

方 德 厚

出版人

姚 蓬 子

出版處

作 統 書 屋

印刷者

上海延安中路大○○號
天星久記印刷公司

定 價

八 千 二 百 元

出版年月 一九五三年十月初版

印 數 八〇〇一——一一〇〇〇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二三號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三版

譯 序

本書爲C·H·維諾格拉陀夫和A·Φ·庫齊明合著，經蘇俄教育部審定，爲蘇俄中等學校教科書。本書在我國曾有譯本，唯當時所根據的爲一九四九年的版本，所以與我們今天所譯出的一九五三年的新版，在內容上有許多不同之處，也就是說，作者對舊版已進行了全面的修正。

我們知道，從一九五〇年起，在一個相當長的時間內，蘇聯的哲學界曾對形式邏輯問題進行了熱烈的討論。因爲，在斯大林的天才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問世之前，在蘇聯的邏輯學者中間，曾有一部份馬克思主義庸俗化者，認爲研究思維規律和思維形式的邏輯科學，乃是上層建築之一。他們認爲階級社會中的人的思維，總是反映其本身的階級利益，因而研究思維規律和思維形式的邏輯學，也必然具有一定的階級性。正像馬爾及其門徒們之歪曲語言，認爲語言具有階級性一樣，這一部份馬克思主義庸俗化者，根據邏輯的階級性的錯誤觀點，曾企圖在邏輯科學領域內，創造一種特殊的「蘇維埃」邏輯，來與資產階級的邏輯相對立。爲澄清這一不可容認的混亂情況，蘇聯哲學界在展開全面討論和徹底批判之後，於一九五一年的第六期「哲學雜誌」上做出了正確的總結，指出：思維的邏輯形式和規律並不是上層建築，也沒有階級性；思維是與人的生產活動及其他一切活動相聯系，隨時反映人的活動的一切基本變化，因而思維的邏輯構成和規律，也隨時在變化着，發展着，而不必等待基礎的變動，也不存在任何的「爆炸」。同時復指出，形式邏輯乃是關

於正確思維的初步規律和形式的科學。

形式邏輯所研究的思維規律，並沒有包括思維的全部規律。還有自然界、社會和思維發展底最普遍規律——辯證規律。

研究辯證規律的科學即是辯證邏輯。它不僅研究思維的規律和形式，並進一步研究現實界的規律，研究思維之與客觀世界的有機聯系，思維的規律和形式之爲客觀世界的規律底反映。

對形式邏輯來說，辯證邏輯乃是高等邏輯。同時，辯證邏輯是馬克思主義的組成部份，而形式邏輯則不是的。

但是，研究形式邏輯，可幫助我們更深刻地理解知識的內容，更有根有據地和前後一貫地表達我們的思想。反之，我們若不遵守邏輯規律，就不能得到真實的知識，不能表現正確的思想。雖然邏輯本身並不就等於事實的知識，真正的具體知識，是要靠認真研究各門科學，和積極參加生產工作與社會工作，方能得來的。

我們翻譯本書，目的在供作我國高中學生的課外讀物。我國中等學校今天尚無邏輯這門功課，但中學生如能懂得初步思維規律，則對於其掌握知識與思考問題，一定能有所幫助的。

譯文雖想盡量做到逐字逐句的翻譯，並做到通順，但限於譯者的能力，不妥和錯誤之處，定所難免，尙希讀者隨時指出，以便再版時更正。

作家書局編委會

一九五三年十月

目錄

譯序

第一章 邏輯學的對象和任務

第一節 思維的邏輯和邏輯學

第二節 邏輯的規律和形式

第三節 思維的唯物認識

第四節 思維和語言

第五節 邏輯的意義

第二章 邏輯的方法

第一節 思維是對於現實的間接的和總括的認識

第二節 比較

第三節 分析與綜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五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三〇 三一 三二 三三 三四 三五 三六 三七 三八 三九 四〇 四一 四二 四三 四四 四五 四六 四七 四八 四九 五〇 五一 五二 五三 五四 五五 五六 五七 五八 五九 六〇 六一 六二 六三 六四 六五 六六 六七 六八 六九 七〇 七一 七二 七三 七四 七五 七六 七七 七八 七九 八〇 八一 八二 八三 八四 八五 八六 八七 八八 八九 九〇 九一 九二 九三 九四 九五 九六 九七 九八 九九 一〇〇

第四節	抽象與總括	三
-----	-------	---

第三章	概念	元
-----	----	---

第一節	概念的本質	元
-----	-------	---

第二節	概念和表象	三〇
-----	-------	----

第三節	概念與詞	三一
-----	------	----

第四節	概念底內涵與外延	三三
-----	----------	----

第五節	概念底內涵與外延的相互關係	三四
-----	---------------	----

第六節	概念底縮小和擴大	三五
-----	----------	----

第七節	類概念與種概念	三六
-----	---------	----

第八節	概念底基本類別	四〇
-----	---------	----

第九節	概念間的關係	四〇
-----	--------	----

第四章	概念底定義和概念底劃分	四
-----	-------------	---

第一節	概念定義的本質	四
-----	---------	---

第二節	下定義的規則	四
-----	--------	---

第三節	發生的定義	五
-----	-------	---

第五章 判斷

第四節 釋名的定義……………三

第五節 定義的意義……………三

第六節 代替定義的方法……………三

第七節 概念劃分底本質……………五

第八節 劃分底規則……………五

第九節 二分法……………五

第十節 類似劃分的方法……………六

第十一節 分類……………六

判斷……………三

第一節 判斷底本質……………三

第二節 判斷底組成……………四

第三節 判斷和句子（亦作命題）……………六

第四節 判斷底種類……………七

第五節 肯定判斷和否定判斷……………六

第六節 單稱判斷，特稱判斷和全稱判斷……………六

第七節 判斷之按量劃分和按質劃分底結合……………三

第六章

判斷底改造

四

第八節 設言判斷，選言判斷和定言判斷	三
第九節 蓋然判斷，實然判斷和必然判斷	六
第十節 判斷中的主語和述語底外延	八
第十一節 判斷間的關係	六

第七章

邏輯思維底基本規律

一五

第一節 精密確定判斷底邏輯意義	四
第二節 變質法	一〇
第三節 換位法	一〇
第一節 邏輯規律底概念	一五
第二節 同一律	一六
第三節 矛盾律	一〇
第四節 排中律	一三
第五節 充足理由律	一六
第六節 邏輯規律的意義	一九

第八章 演繹推論.....三

第一節 推論底概念.....三

第二節 三段論法底定義.....三

第三節 三段論法底組成.....四

第四節 三段論法的公理.....六

第五節 三段論法底規則.....六

第六節 關於三段論法底格的概念.....七

第七節 三段論法底各種樣式.....七

第八節 格底說明.....八

第九節 三段論法在認識上的意義.....九

第十節 設言定言三段論法.....四

第十一節 選言定言三段論法.....四

第十二節 省略推論.....四

第十三節 複合的三段論法.....四

第九章 歸納推論.....三

第一節	歸納底本質	一五
第二節	完全的歸納	一五
第三節	不完全的歸納	一五
第四節	科學歸納	一五
第五節	論現象底因果關係	一五
第六節	研究現象底因果關係的方法	一六
第七節	應用歸納方法的條件	一六
第十章	類比法	一六

第十一章	假設	一七
------	----	----

第一節	假設的定義	一七
第二節	假設底檢證	一七
第三節	假設與理論	一七

第十二章	證明	一七
------	----	----

第一節	邏輯證明底定義	一七
-----	---------	----

第二節	證明底組成	一八一
第三節	直接證明和間接證明	一八三
第四節	證明底規則	一八六
第五節	反駁	一九三
附錄		一九七

本書俄華名詞對照表

第一章 邏輯學的對象和任務

第一節 思維的邏輯和邏輯學

在勞動中和在生活中，在學習工作中和在社會工作中，在科學論文中和在學校作文中，——隨時隨地都必須有正確的、亦即是確定的、不矛盾的、前後一貫的、有所根據的思維。如無藉語言的幫助以實現出來的正確思維，人就既不能勞動，也不能跟別人往來。

如果某人含糊不清、雜亂無章的表示自己的意思，而且自相矛盾，那大家就說這個人：「無法懂得他，他的議論不合邏輯。」

此地『邏輯』一詞，是指思想構造的正確性而言的。正確的思想構造，是要用邏輯學來研究的。

因此，應當區別：（一）思維底邏輯（正確的思想構造），和（二）邏輯學。①

邏輯學可簡單下一定義如下：

邏輯是研究正確的思想構造底規律和形式的科學。

①『邏輯』一詞，導源於古希臘的『logos』一字，有『思維』『思想』之意，也有『表示思想的言詞』之意。

第二節 邏輯的規律和形式

邏·輯·的·規·律·。確定性、不矛盾性、前後一貫性和有所根據性，就是正確的思維底必要的質量。這些質量具有正確的思維底規律的意義。

有意的或無意的違反邏輯規律，就會得出不正確的結論來。違反邏輯規律的人，在爭論和辯論中，必然會遭到失敗。

現在引一個例子。

凡讀過屠格涅夫的小說「羅亭」的人，都記得這篇著名的作品中兩個主角的熱烈爭論。現在來看看羅亭和皮卡索夫談話中的一段吧。

——很好！——羅亭說。——所以你就以為沒有信念了？

——沒有，——也不存在。

——這是你的信念嗎？

——是的。

——你怎麼說沒有信念呢？看啊，你已經有了一個，就是方才說的。

屋子裏所有的人都笑起來了，互相看了一眼。

很容易明白，皮卡索夫遭到失敗了。知道邏輯，就可確定他的錯誤的性質。皮卡索夫自相矛盾。在談話開始時，他承認信念不存在，但馬上又放棄其第一個思想而主張一個完全相反的思想了。

邏輯規律中有一個叫做矛盾律的，指出在議論中，這類錯誤是不容許的。

邏輯以研究正確的思想構造底規律和邏輯形式爲其任務。

邏輯的形式，是我們思想底結構、組織。

現在引兩個這樣的思想來作例子：

銅是導電體。

小麥是禾本科植物。

這兩個思想都是現實界的一定的事實，在我們思維中的反映。因爲這些事實是不同的，所以關於這些事實的思想底內容，也是不同的。惟雖然如此，在兩個例子中，我們仍看出這兩種思想底共同的組織，同一的結構。

邏輯學研究邏輯的形式，由某一思想的具體內容中抽象化出來。研究所引的例子時，邏輯所關心的，不是銅的屬性（銅的屬性是物理學所研究的），也不是小麥之屬於禾本科（這是植物學的範圍）。邏輯是關心於思想的結構。

再引兩種這樣的議論來作例子：

蘇聯所有公民都有受教育的權利。

我們是蘇聯公民。

所以我們有受教育的權利。

所有的星都是熾熱的氣體狀態的球體。

天狼星是星。

所以天狼星是熾熱的氣體狀態的球體。

上面兩種議論的內容不同，但在兩個例子中的思想進程是一樣的。在頭一個場合中，我們說的